（上接 D489 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4,341,334.72 元，加上 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805,379,547.17 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99,720,881.89 元。2020 年初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13,108,193.47 元，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4,604,882.94 元，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57,713,076.41 元。

鉴于公司 2020 年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不具备向股东分红条件，故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1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前期借与遂宁仁里古镇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遂宁 PPP 项目 SPV 公司，以下称“遂宁文旅”)的借款 15,313.00 万元进行展期，同时，为满足遂宁文旅刚兑需求，公司另向遂宁文旅提供 3,420.00 万元借款。以上财务资助金额共计 18,733.00 万元，期限一年，年利率按 9.5%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徐高源先生对此议案投反对票，理由为：对公司在遂宁项目工程实施上未严格执行与洪尧国林的合同约定有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云南天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景公司”)租赁其拥有的云投商务大厦 7 楼及 24 楼部分场地作为办公产地使用。并与天景公司和云南云投盈科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盈科物业”)分别签订《租赁合同》及《物业合同》，租赁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2 年，租赁面积共计 2845.16 平方米。结合公司在 2020 年发生的租赁、物业费用 212.49 万元，公司与天景公司和盈科物业累计关联交易金额为 1017.1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董事徐高源先生对此议案投反对票，理由为：公司经营困难，关联方应该给予更多优惠支持。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议案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同意，此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经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1)1600161 号)。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公司董事会相信审计机构出具上述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对于审计机构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可。公司董事会将高度重视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并将积极落实，通过以下措施尽快解涉及的问题：

(1)全力推进在手重点项目的建设。公司当前正在抓紧在建的遂宁仁里古镇海绵城市 PPP 项目、砚山补龙水库等四件水利基础设施 PPP 项目、双提升工程、文山富宁清华洞水源地保护、文山三七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等重点项目的建设，严格管控，提升工程项目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当期收入和利润较 2020 年增长。

(2)加大项目拓展力度。公司将重点围绕云南省内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修复、流域治理、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营、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水利基础设施、室内景观美陈等领域，全力争取早日实现重大项目合同的突破。

(3)继续优化财务结构。公司将继续对存量资产进行梳理，对效益不佳、对主营贡献较小的资产和分支机构，提高资产效益，更好的聚焦主业，立足富宁清华洞水源地保护、文山三七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等重点项目的建设，严格管控，提升工程项目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当期收入和利润较 2020 年增长。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云投 公告编号：2021-038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285 号云投商务大厦 A1 座 1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

5.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持股 5%(不含 5%)以下的股东。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0 年年度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285 号云投商务大厦 A1 座 7 楼。

邮政编码：650118

传真号码：0871-67279185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二)会议联系方式

1.会务联系人：邱阳洋、覃淑丹；

2.联系电话：0871-67279185；传真：0871-67125080；

3.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经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00”；投票简称为：“云投投票”。

2.填报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0 年年度报告	√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说明：1.授权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弃权”，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择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云投 公告编号：2021-032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安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为本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它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经审核，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4,341,334.72 元，加上 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805,379,547.17 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99,720,881.89 元。2020 年初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13,108,193.47 元，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4,604,882.94 元，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57,713,076.41 元。公司不具备向股东分红条件，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所涉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段落，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监事会认可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会持续关注公司对有关措施的推进和落实情况，督促公司尽快解决相关问题，切实维护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云投 公告编号：2021-035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高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2,929,512.12	18,573,040.65	93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5,697.94	-36,828,070.57	10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61,589.54	-36,746,498.37	10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07,673.51	94,143,545.54	-122.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2000	106.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2000	106.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20.57%	22.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71,986,935.45	2,968,091,062.86	-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716,843.56	101,421,145.62	2.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62.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4,762.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0.44	
合计	-265,891.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8%	42,685,927			
何学葵	境内自然人	7.20%	13,257,985			
徐洪尧	境内自然人	6.70%	12,342,402	12,342,402		
张国英	境内自然人	6.64%	12,229,660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国有法人	2.84%	5,224,741			
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4,406,904			
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	国有法人	1.08%	1,995,588			
赵婧	境内自然人	1.02%	1,875,140			
孙晶	境内自然人	0.84%	1,548,300			
陈俊志	境内自然人	0.64%	1,183,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685,927	人民币普通股	42,685,927
何学葵	13,257,985	人民币普通股	13,257,985
张国英	12,229,660	人民币普通股	12,229,660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5,224,741	人民币普通股	5,224,741
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4,406,904	人民币普通股	4,406,904
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	1,995,588	人民币普通股	1,995,588
赵婧	1,875,140	人民币普通股	1,875,140
孙晶	1,5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8,300
陈俊志	1,1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3,200
陈维照	1,1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2.徐洪尧与张国英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此外，尚不清楚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期期末，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205,052,785.65 元，较上年年末余额减少 187,690,957.93 元，下降 47.7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归还云投集团委托贷款 130,000,000.00 元，此外，支付部分供应商工程款及材料款，导致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2、本期期末，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 21,864,022.59 元，较上年年末增加 5,255,852.27 元，增长 31.65%。主要原因是：本期使用商业承兑票据支付部分供应商工程款及材料款导致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3、本期期末，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 17,594,300.45 元，较上年年末减少 54,249,257.46 元，下降 75.51%。主要原因是：本期将上年年末预收到在建项目——“双提升”工程结转至合同资产所致。

4、本期期末，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为 6,191,376.14 元，较上年年末增加 6,191,376.14 元，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5、本期期末，租赁负债期末余额为 6,890,771.38 元，较上年年末增加 6,890,771.38 元，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二)利润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192,929,512.1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356,471.47 元，增长 938.76%。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大部分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约定推进“双提升”工程建设，导致本期确认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2.本报告期，营业成本为 158,827,119.2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4,512,189.46 元，增长 1009.52%，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导致对应营业成本相应也增加所致。

3.本报告期，销售费用为 8,568,277.7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452,368.33 元，增长 67.48%。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按照公司既定会计政策，导致按照收入的 1.60%计提的后续养护费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4.本报告期，研发费用为 218,595.4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16,651.63 元，降低 59.1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研发支出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5.本报告期，财务费用为 14,429,415.3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87,996.47 元，下降 48.5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年初，公司根据资金结余情况，及时归还云投集团委贷 130,0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有息负债本金余额为 1,460,80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末下降 730,000,000.00 元，有息负债规模的减少，导致对应的利息支出减少；二是本期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分期收款业务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摊销金额列示至财务费用冲抵了当期的财务费用，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6.本报告期，投资收益为-337,680.9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60,347.28 元，下降 108.0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期联营企业亏损，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二是上年同期将楚雄项目的利息收益列报至投资收益中，因 2020 年公司将楚雄项目对应的债权全部出售，本期无此项影响。

7.本报告期，信用资产减值损失为 75,522.4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667,369.66 元，下降 101.64%。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司于 2020 年处置了 16 项债权，导致 2021 年计提预计信用减值损失的债权基数较上年同期减少；二是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导致本期转回的信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8.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 0.0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4,327.77 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南充分公司收到违约赔偿金，本期无此影响；

9.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95,697.9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9,123,768.51 元，增长 106.23%。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对应形成的毛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二是公司通过 2020 年的资产结构优化，导致三项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前述两项使得母公司的盈利能力明显改善；三是通过降本增效本期部分子公司亏损金额有所控制所致。

10、本报告期，少数股东损益为-2,545,280.7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23,784.81 元，增长 37.45%。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207,673.5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5,351,219.05 元，下降 122.53%。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云南云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元阳县红叶温泉度假酒店有限公司、贵州金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两项债权转让款项 100,511,100.00 元，本期无此项影响所致。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27,490.0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757,078.25 元，下降 168.12%。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联营企业——昆明正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红款 4,000,000.00 元，本期无此影响所致；

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2,666,405.0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1,713,545.25 元，下降 61.13%。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公司归还云投集团委贷 130,000,000.00 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向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提起诉讼，请求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1)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支付西华体育公园、江东大道项目、北部新城一路项目回购结算价款及违约金 42,152 万元；(2)南充政府代建中心赔偿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本公司造成的赔偿 1,500 万元；(3)判令处置抵押物南充市郭男(2011)第 012075 号及(2011)第 011037 号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确认本公司对处置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处置款项不足清偿的由被告承担继续清偿责任；(3)由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承担本案诉讼等费用。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受理了该案，案件号为(2018)川民初 151 号。2020 年 8 月 24 日，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提起反诉，请求判令：(1)解除南充政府代建中心与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签订的《南充市西华体育公园、东湖公园、江东大道延长段、北部新城一路 4 个 BT 项目投资建设合同》；(2)本公司向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支付违约金 1 亿元；(3)由本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止目前，该诉讼尚未裁决。

2.西部水电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水电公司)与被告本公司、六盘水北大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教育公司)及第三人文德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1)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支付西部水电公司工程款 931.6042 万元；(2)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赔偿西部水电公司逾期付款违约金 1763.5361 万元(暂时计算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2020 年 6 月 29 日之后的违约金以所欠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 24%计算至付清之日止。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号为(2021)黔民终 212 号。截止目前，该案件尚未终审裁决。本公司在 2020 年对该案作计提预计负债 23,459,597.70 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向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提起诉讼，请求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1)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支付西华体育公园、江东大道项目、北部新城一路项目回购结算价款及违约金 42,152 万元；(2)南充政府代建中心赔偿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本公司造成的赔偿 1,500 万元；(3)判令处置抵押物南充市郭男(2011)第 012075 号及(2011)第 011037 号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确认本公司对处置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处置款项不足清偿的由被告承担继续清偿责任；(3)由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承担本案诉讼等费用。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受理了该案，案件号为(2018)川民初 151 号。2020 年 8 月 24 日，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提起反诉，请求判令：(1)解除南充政府代建中心与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签订的《南充市西华体育公园、东湖公园、江东大道延长段、北部新城一路 4 个 BT 项目投资建设合同》；(2)本公司向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支付违约金 1 亿元；(3)由本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止目前，该诉讼尚未裁决。		
2.西部水电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水电公司)与被告本公司、六盘水北大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教育公司)及第三人文德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1)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支付西部水电公司工程款 931.6042 万元；(2)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赔偿西部水电公司逾期付款违约金 1763.5361 万元(暂时计算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2020 年 6 月 29 日之后的违约金以所欠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 24%计算至付清之日止。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号为(2021)黔民终 212 号。截止目前，该案件尚未终审裁决。本公司在 2020 年对该案作计提预计负债 23,459,597.70 元。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021 年 01 月 20 日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